

证券代码：603677

证券简称：奇精机械

公告编号：2023-024

转债代码：113524

转债简称：奇精转债

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奇精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“奇精转债”调整前转股价格：13.68 元/股
- “奇精转债”调整后转股价格：13.53 元/股
- “奇精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：2023 年 5 月 11 日
- “奇精转债”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（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）期间停止转股，2023 年 5 月 11 日（除息日）起恢复转股。

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了 33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 100 元，并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（债券简称“奇精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524”）。奇精转债存续的起止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，转股的起止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，初始转股价格为 14.76 元/股。截至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前，“奇精转债”因实施利润分配事项，转股价格已由初始的 14.76 元/股调整至 13.68 元/股。

一、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2023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决定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不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根据《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规定，在奇精转债发行之后，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（不

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)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,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。

综上,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,本次调整符合《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。

二、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根据《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规定,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:

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: $P1=P0/(1+n)$;

增发新股或配股: $P1=(P0+A\times k)/(1+k)$;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: $P1=(P0+A\times k)/(1+n+k)$

派送现金股利: $P1=P0-D$;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: $P1=(P0-D+A\times k)/(1+n+k)$ 。

其中: $P0$ 为调整前转股价,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,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,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,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, $P1$ 为调整后转股价。

根据上述调整公式,本次派发现金股利后,转股价格 $P1=P0-D$ 。其中: $P0$ 为调整前转股价 13.68 元/股,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0.15 元/股。

因此,本次调整后转股价 $P1=P0-D=13.68-0.15=13.53$ 元/股,调整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11 日(除息日)起生效。

奇精转债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(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)期间停止转股,2023 年 5 月 11 日(除息日)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